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陳怡茹  
電話：03-5220097\*12  
電子信箱：05403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2813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\_113012813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新竹市政府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新竹市政府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設置及組織運作要點」一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  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、教育處



教務處 113/08/23 10:03



1130004315

有附件